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楊又臻
電話：03-5715131#73072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yang-yj@gapp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清教育字第11290096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3年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1209.odt、2023年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參與名單
1209.odt (112QA03539_1_29141610763.odt、112QA03539_2_29141610763.odt)

主旨：有關「素養教育課程設計及發展計畫子計畫二：S2專業技術培育」擬於112年12月9日（星期六）舉辦「學期間單日課程-2023年回流工作坊」，擬請鈞部轉知所屬學校或機構之相關參與教師人員准予公差假出席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1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771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回流工作坊日期、上課方式、時間、課程主題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2年12月9日（星期六）（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）。
 - (二)研習方式：以Google Meet線上課程及課程設計網站「課設學院」為授課平臺。
 - (三)課程主題：如何歸納關鍵詞的核心知識。
- 三、教學團隊：國立清華大學呂秀蓮教授。
- 四、檢附「2023年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1209」、「2023年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參與名單1209」各1份。

教務處 112/11/30 09:25



1120008268

有附件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楊又臻助理(電話：

03-5715131轉73072，k12ccte@gapp.nthu.edu.tw)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龍騰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、嘉義市立大業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安順國民中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附設私立麗喆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新市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重慶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三重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南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北市嘉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苗栗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竹塘鄉土庫國民小學、南投縣魚池鄉新城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冬山鄉順安國民小學、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光華國民小學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3/11/30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